

中国古典诗文十大名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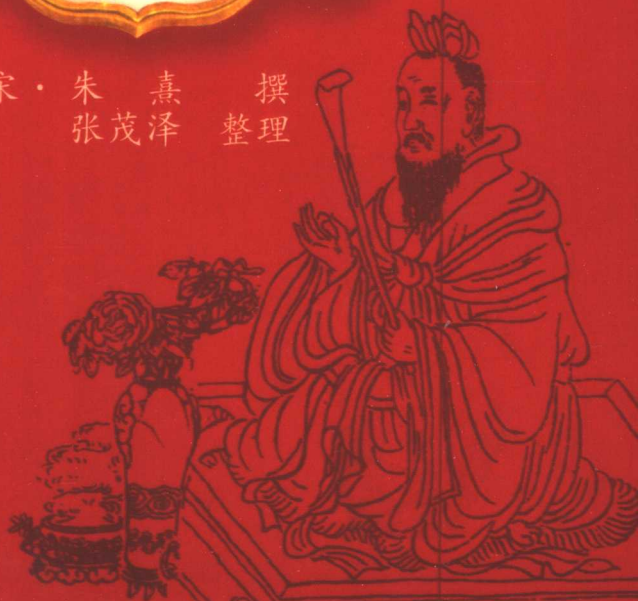
插图注解

《四书集注》之二

孟子

M E N G Z I

宋·朱熹 撰
张茂泽 整理



三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四书集注/(宋)朱熹撰;张茂泽整理. —2版. —西安:三秦出版社, 2005. 3

(插图注解中国古典诗文十大名著)

ISBN 7-80628-217-3

I. 四... II. ①朱... ②张... III. ①儒家②四书—注释
IV. B222. 1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23491 号

插图注解中国古典诗文十大名著

四书集注之二

孟 子

[宋] 朱 熹 撰
张茂泽 整理

出版发行 三秦出版社
新华书店经销

社 址 西安市北大街 131 号

电 话 (029) 87205106

邮政编码 710003

印 刷 西安永惠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50×1168 1/32

印 张 8.25

字 数 155 千字

版 次 2005 年 3 月第 2 版

2005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 - 6000

标准书号 ISBN7 - 80628 - 217 - 3/I·65

定 价 8.00 元

出版说明

《四书》即《大学》、《中庸》、《论语》、《孟子》的合称，是儒家最著名的经典，是中国古代文人必修之书，影响非常之大。南宋著名理学家朱熹吸取借鉴并利用前贤的研究成果，在辑录前贤注解之同时，提出自己独到的见解，以此来抒发理学的精义，从而形成《四书章句集注》（又称《四书集注》）。

《四书集注》倾注了朱熹毕生的精力，成为他最著名的代表作，也是宋明理学最重要的研究文献，因而它的版本甚多，流传极广。其中清嘉庆间吴英、吴志忠父子的疏释本是现行本中较好的。此次整理，便以此为底本，参校其它流行本，择善而从。为了方便现代读者阅读参考，除采用横排简体字而外，特意将原文中的字句夹注移在段后集中注释，标出注号与原文相照应。

杨振宁博士曾说：他小时候读过《四书》，一生受用。说明儒学的人文精神对于科学的创造发现具有重要的意义。相信当代的学子们一定能够从儒学中吸取精华，指导自己的人生道路。

编者



孟子像

目 录

孟子集注

孟子序说·····	(1)
卷一	
梁惠王章句上·····	(6)
卷二	
梁惠王章句下·····	(22)
卷三	
公孙丑章句上·····	(41)
卷四	
公孙丑章句下·····	(60)
卷五	
滕文公章句上·····	(75)
卷六	
滕文公章句下·····	(92)
卷七	
离娄章句上·····	(107)
卷八	
离娄章句下·····	(128)
卷九	
万章章句上·····	(147)

卷十

万章章句下…………… (162)

卷十一

告子章句上…………… (177)

卷十二

告子章句下…………… (195)

卷十三

尽心章句上…………… (211)

卷十四

尽心章句下…………… (235)

孟子序说

《史记列传》曰：“孟轲^①，驺人也^②，受业子思之门人^③。道既通^④，游事齐宣王，宣王不能用。适梁，梁惠王不果所言，则见以为迂远而阔于事情^⑤。当是之时，秦用商鞅，楚魏用吴起，齐用孙子、田忌。天下方务于合从连衡，以攻伐为贤。而孟轲乃述唐、虞、三代之德，是以所如者不合。退而与万章之徒序《诗》《书》，述仲尼之意，作《孟子》七篇。”^⑥

【集注】

①赵氏曰：“孟子，鲁公族孟孙之后。”《汉书》注云：“字子车。”一说：“字子舆。”

②驺亦作邹，本邾国也。

③子思，孔子之孙，名伋。《索隐》云：“王劭以人为衍字。”而赵氏注及《孔丛子》等书亦皆云：“孟子亲受业于子思。”未知是否？

④赵氏曰：“孟子通《五经》，尤长于《诗》《书》。”程子曰：“孟子曰：‘可以仕则仕，可以止则止，可以久则久，可以速则速。’‘孔子圣之时者也。’故知《易》者莫如孟子。又曰：‘王者之迹熄而《诗》亡，《诗》亡然后《春秋》作。’又曰：‘《春秋》无义战。’又曰：‘《春秋》天子之事’，故知《春秋》者莫如孟子。”尹氏

曰：“以此而言，则赵氏谓孟子长于《诗》《书》而已，岂知孟子者哉？”

⑤按《史记》：“梁惠王之三十五年乙酉，孟子始至梁。其后二十三年，当齐闵王之十年丁未，齐人伐燕，而孟子在齐。”故《古史》谓“孟子先事齐宣王后乃见梁惠王、襄王、齐闵王。”独《孟子》以伐燕为宣王时事，与《史记》、《荀子》等书皆不合。而《通鉴》以伐燕之岁，为宣王十九年，则是孟子先游梁而后至齐见宣王矣。然《考异》亦无他据，又未知孰是也。

⑥赵氏曰：“凡二百六十一章，三万四千六百八十五字。”韩子曰：“孟轲之书，非轲自著。轲既没，其徒万章、公孙丑相与记轲所言焉耳。”愚按：二说不同，《史记》近是。

韩子曰：“尧以是传之舜，舜以是传之禹，禹以是传之汤，汤以是传之文、武、周公，文、武、周公传之孔子，孔子传之孟轲，轲之死不得其传焉。荀与扬也，择焉而不精，语焉而不详。”①

【集注】

①程子曰：“韩子此语，非是蹈袭前人，又非凿空撰得出，必有所见。若无所见，不知言所传者何事。”

又曰：“孟氏醇乎醇者也。荀与扬，大醇而小疵。”①

【集注】

①程子曰：“韩子论孟子甚善。非见得孟子意，亦道不到。共论荀扬则非也。荀子极偏驳，只一句性恶，大本已失。扬子

虽少过，然亦不识性，更说甚道。”

又曰：“孔子之道大而能博，门弟子不能遍观而尽识也，故学焉而皆得其性之所近。其后离散，分处诸侯之国，又各以其所能授弟子，源远流而末益分。惟孟轲师子思，而子思之学出于曾子。自孔子没，独孟轲氏之传得其宗。故求观圣人之道者，必自孟子始。”①

【集注】

①程子曰：“孔子言参也鲁。然颜子没后，终得圣人之道者，曾子也。观其启手足时之言，可以见矣。所传者子思、孟子，皆其学也。”

又曰：“扬子云曰：‘古者杨墨塞路，孟子辞而辟之，廓如也。’夫杨墨行，正道废。孟子虽贤圣，不得位。空言无施，虽切何补。然赖其言，而今之学者尚知宗孔氏，崇仁义，贵王贱霸而已。其大经大法，皆亡灭而不救，坏烂而不收。所谓存十一于千百，安在其能廓如也？然向无孟氏，则皆服左衽而言侏离矣。故愈尝推尊孟氏，以为功不在禹下者，为此也。”

或问于程子曰：“孟子还可谓圣人否？”程子曰：“未敢便道他是圣人，然学已到至处。”

【集注】

愚按：至字，恐当作圣字。

程子又曰：“孟子有功于圣门，不可胜言。仲尼只说一个仁字，孟子开口便说仁义。仲尼只说一个志，孟子便说许多养气出来。只此二字，其功甚多。”

又曰：“孟子有大功于世，以其言性善也。”

又曰：“孟子性善、养气之论，皆前圣所未发。”

又曰：“学者全要识时，若不识时，不足以言学。颜子陋巷自乐，以有孔子在焉。若孟子之时，世既无人，安可不以道自任。”

又曰：“孟子有些英气。才有英气，便有圭角，英气甚害事。如颜子便浑厚不同，颜子去圣人只豪发间。孟子大贤，亚圣之次也。”或曰：“英气见于甚处？”曰：“但以孔子之言比之，便可见。且如冰与水精非不光。比之玉，自是有温润含蓄气象，无许多光耀也。”

杨氏曰：“《孟子》一书，只是要正人心，教人存心养性，收其放心。至论仁、义、礼、智，则以恻隐、羞恶、辞让、是非之心为之端。论邪说之害，则曰：‘生于其心，害于其政。’论事君，则曰：‘格君心之非’，‘一正君而国定’。千变万化，只说从心上来。人能正心，则事无足为者矣。《大学》之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其本只是正心、诚意而已。心得其正，然后知性之善。故孟子遇人便道性善。欧阳永叔却言‘圣人之教人，性非所先’，可谓误矣。人性上不可添一物，尧舜所以为万世法，亦是率性而已。所谓率性，循天理是也。外边用计

用数，假饶立得功业，只是人欲之私。与圣贤作处，天地悬隔。”

孟子集注卷一

梁惠王章句上

凡七章。

孟子见梁惠王^①。王曰：“叟不远千里而来，亦将有以利吾国乎？”^②孟子对曰：“王何必曰利？亦有仁义而已矣^③。王曰‘何以利吾国’？大夫曰‘何以利吾家’？士庶人曰‘何以利吾身’？上下交征利而国危矣。万乘之国弑其君者，必千乘之家；千乘之国弑其君者，必百乘之家。万取千焉，千取百焉，不为不多矣。苟为后义而先利，不夺不餍^④。未有仁而遗其亲者也，未有义而后其君者也^⑤。王亦曰仁义而已矣，何必曰利？”^⑥

【集注】

①梁惠王，魏侯苗也。都大梁，僭称王，谥曰惠。《史记》：“惠王三十五年，卑礼厚币以招贤者，而孟轲至梁。”

②叟，长老之称。王所谓利，盖富国强兵之类。

③仁者，心之德、爱之理。义者，心之制、事之宜也。此二句乃一章之大指，下文乃详言之。后多放此。

④乘，去声。履，于艳反。此言求利之害，以明上文何必曰利之意也。征，取也。上取乎下，下取乎上，故曰交征。国危，谓将有弑夺之祸。乘，车数也。万乘之国者，天子畿内地方千里，出车万乘。千乘之家者，天子之公卿采地方百里，出车千乘也。千乘之国，诸侯之国。百乘之家，诸侯之大夫也。弑，下杀上也。履，足也。言臣之于君，每十分而取其一分，亦已多矣。若又以义为后而以利为先，则不弑其君而尽夺之，其心未肯以为足也。

⑤此言仁义未尝不利，以明上文亦有仁义而已之意也。遗，犹弃也。后，不急也。言仁者必爱其亲，义者必急其君。故人君躬行仁义而无求利之心，则其下化之，自亲戴于己也。

⑥重言之，以结上文两节之意。此章言仁义根于人心之固有，天理之公也。利心生于物我之相形，人欲之私也。循天理，则不求利而自无不利；徇人欲，则求利未得而害已随之。所谓毫厘之差，千里之缪。此《孟子》之书所以造端诘始之深意，学者所宜精察而明辨也。太史公曰：“余读《孟子书》至梁惠王问何以利吾国。未尝不废书而叹也。曰嗟乎！利诚乱之始也。夫子罕言利，常防其源也。故曰‘放于利而行，多怨’。自天子以至于庶人，好利之弊，何以异哉？”程子曰：“君子未尝不欲利，但专以利为心则有害。惟仁义则不求利而未尝不利也。当是之时，天下之人惟利是求，而不复知有仁义。故孟子言仁义而不言利，所以拨本塞源而救其弊，此圣贤之心也。”

孟子见梁惠王，王立于沼上，顾鸿雁麋鹿，曰：“贤者亦乐此乎？”①孟子对曰：“贤者而后乐此，不贤者虽有此，不乐也②。《诗》云：‘经始灵台，经之营之，庶民

攻之，不日成之。经始勿亟，庶民子来。王在灵囿，麀鹿攸伏，麀鹿濯濯，白鸟鹤鹤。王在灵沼，於牝鱼跃。’文王以民力为台为沼。而民欢乐之，谓其台曰灵台，谓其沼曰灵沼，乐其有麀鹿鱼鳖。古之人与民偕乐，故能乐也③。《汤誓》曰：“时日害丧？予及女偕亡。’民欲与之偕亡，虽有台池鸟兽，岂能独乐哉？”④

【集注】

①乐，音洛，篇内同。沼，池也。鸿，雁之大者。麀，鹿之大者。

②此一章之大指。

③亟，音棘。麀，音忧。鹤，《诗》作鹭，户角反。於，音乌。

此引《诗》而释之，以明贤者而后乐此之意。《诗·大雅·灵台》之篇，经，量度也。灵台，文王台名也。营，谋为也。攻，治也。不日，不终日也。亟，速也，言文王戒以勿亟也。子来，如子来趋父事也。灵囿、灵沼，台下有囿，囿中有沼也。麀，牝鹿也。伏，安其所，不惊动也。濯濯，肥泽貌。鹤鹤，洁白貌。於，叹美辞。牝，满也。孟子言文王虽用民力，而民反欢乐之，既加以美名，而又乐其所有。盖由文王能爱其民，故民乐其乐，而文王亦得以享其乐也。

④害，音曷。丧，去声。女，音汝。此引《书》而释之，以明不贤者虽有此不乐之意也。《汤誓》，《商书》篇名。时，是也。日，指夏桀。害，何也。桀尝自言，吾有天下，如天之有日，日亡吾乃亡耳。民怨其虐，故因其自言而目之曰，此日何时亡乎？若亡则我宁与之俱亡，盖欲其亡之甚也。孟子引此，以明君独乐而不恤其民，则民怨之而不能保其乐也。

梁惠王曰：“寡人之于国也，尽心焉耳矣。河内凶，则移其民于河东，移其粟于河内。河东凶亦然。察邻国之政，无如寡人之用心者。邻国之民不加少，寡人之民不加多，何也？”^①孟子对曰：“王好战，请以战喻。填然鼓之，兵刃既接，弃甲曳兵而走。或百步而后止，或五十步而后止。以五十步笑百步，则何如？”曰：“不可，直不百步耳，是亦走也。”曰：“王如知此，则无望民之多于邻国也^②。不违农时，谷不可胜食也；数罟不入洿池，鱼鳖不可胜食也；斧斤以时入山林，材木不可胜用也。谷与鱼鳖不可胜食，材木不可胜用，是使民养生丧死无憾也。养生丧死无憾，王道之始也^③。五亩之宅，树之以桑，五十者可以衣帛矣；鸡豚狗彘之畜，无失其时，七十者可以食肉矣；百亩之田，勿夺其时，数口之家可以无饥矣；谨庠序之教，申之以孝悌之养，颁白者不负戴于道路矣。七十者衣帛食肉，黎民不饥不寒，然而不王者，未之有也^④。狗彘食人食而不知检，涂有饿莩而不知发；人死，则曰：‘非我也，岁也。’是何异于刺人而杀之，曰：‘非我也，兵也。’王无罪岁，斯天下之民至焉。”^⑤

【集注】

①寡人，诸侯自称，言寡德之人也。河内河东皆魏地。凶，岁不熟也。移民以就食，移粟以给其老稚之不能移者。

②好，去声。填，音田。填，鼓音也。兵以鼓进，以金退。直，犹但也。言此以譬邻国不恤其民，惠王能行小惠，然皆不能行

王道以养其民，不可以此而笑彼也。杨氏曰：“移民移粟，荒政之所不废也。然不能行先王之道，而徒以是为尽心焉，则未矣。”

③胜，音升。数，音促。罟，音古。洿，音乌。农时，谓春耕夏耘秋收之时。凡有兴作，不违此时，至冬乃役之也。不可胜食，言多也。数，密也。罟，网也。洿，窊下之地，水所聚也。古者网罟必用四寸之目，鱼不满尺，市不得粥，人不得食。山林川泽，与民共之，而有厉禁。草木零落，然后斧斤入焉。此皆为治之初，法制未备，且因天地自然之利，而撙节爱养之事也。然饮食宫室所以养生，祭祀棺槨所以送死，皆民所急而不可无者。今皆有以资之，则人无所恨矣。王道以得民心为本，故以此为王道之始。

④衣，去声。畜，敕六反。数，去声。王，去声。凡有天下者人称之为王，则平声；据其身临天下而言曰王，则去声。后皆放此。五亩之宅，一夫所受，二亩半在田，二亩半在邑。田中不得有木，恐妨五谷，故于墙下植桑以供蚕事。五十始衰，非帛不暖，未五十者不得衣也。畜，养也。时，谓孕子之时，如孟春牺牲毋用牝之类也。七十非肉不饱，未七十者不得食也。百亩之田，亦一夫所受。至此则经界正，井地均，无不受田之家矣。庠序，皆学名也。申，重也，丁宁反覆之意。善事父母为孝，善事兄长为悌。颁，与斑同，老人头半白黑者也。负，任在背。戴，任在首。夫民衣食不足，则不暇治礼义；而饱暖无教，则又近于禽兽。故既富而教以孝悌，则人知爱亲敬长而代其劳，不使之负戴于道路矣。衣帛食肉但言七十，举重以见轻也。黎，黑也。黎民，黑发之人，犹秦言黔首也。少壮之人，虽不得衣帛食肉，然亦不至于饥寒也。此言尽法制品节之详，极财成辅相之道，

以左右民，是王道之成也。

⑤莩，平表反。刺，七亦反。检，制也。莩，饿死人也。发，发仓廩以赈贷也。岁，谓岁之丰凶也。惠王不能制民之产，又使狗彘得以食人之食，则与先王制度品节之意异矣。至于民饥而死，犹不知发，则其所移特民间之粟而已。乃以民不加多，归罪于岁凶，是知刃之杀人，而不知操刃者之杀人也。不罪岁，则必能自反而益修其政。天下之民至焉，则不但多于邻国而已。

程子曰：“孟子之论王道，不过如此，可谓实矣。”又曰：“孔子之时，周室虽微，天下犹知尊周之为义，故《春秋》以尊周为本。至孟子时，七国争雄，天下不复知有周，而生民之涂炭已极。当是时，诸侯能行王道，则可以王矣。此孟子所以劝齐梁之君也。盖王者，天下之义主也。圣贤亦何心哉？视天命之改与未改耳。”

梁惠王曰：“寡人愿安承教。”①孟子对曰：“杀人以梃与刃，有以异乎？”曰：“无以异也。”②“以刃与政，有以异乎？”曰：“无以异也。”③曰：“庖有肥肉，厩有肥马，民有饥色，野有饿莩，此率兽而食人也④。兽相食，且人恶之。为民父母，行政不免于率兽而食人。恶在其为民父母也⑤？仲尼曰：‘始作俑者，其无后乎！’为其象人而用之也。如之何其使斯民饥而死也？”⑥

【集注】

①承上章言愿安意以受教。

②梃，徒顶反。梃，杖也。

③孟子又问而王答也。